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或倘遲於上述時間，則緊隨本公司於同日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延期之後舉行)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1樓1103室舉行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訂立延期函件(定義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致股東通函(「通函」)，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呈交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於所有方面確認、批准、授權及修訂根據建議修訂項下據進行之交易；
- (b) 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任何或所有轉換股份(定義見通函)，而該等股份可能因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定義見通函)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如須加蓋公司印鑑，則為任何兩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及(如須)加蓋公司印鑑)任何該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作出彼/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視為必須或附帶、附屬或有關根據延期函件擬進行事宜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於其他方面有關延期函件及據此擬進行之事宜及交易之任何該等行動或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安達源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11樓1103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本通告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以上之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根據公司細則條文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一併交回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i)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周安達源先生、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及汪三龍先生；及(ii)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希平先生、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